

证券简称：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：600259 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41

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，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8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张喜刚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作出决议如下：

一、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，摘要同时刊载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二、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公司<独立董事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三、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为完善董事会建设，补充董事成员，经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推荐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，董事会同

意提名黄洪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候选人黄洪刚先生需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，方能成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四、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（详见公司公告“临 2023-043”）

五、会议还听取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安全环保工作报告》。
特此公告。

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

附件：

黄洪刚，男，1974 年 04 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。曾任广东省广晟酒店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部长、部长、综合法务部部长，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高级主管、副部长、董事会办公室（法务中心）副主任、法律与风控事务部副部长，其中 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0 月，兼任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广东省广晟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现任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派驻上市公司专职董事。